湖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南浔区大队

关于面向社会招聘聘任制消防员的公告

为适应国家消防体制机制改革，有效缓解消防救援力量不足的现象，进一步强化应急消防救援队伍建设，湖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南浔区大队面向社会公开招录聘任制消防员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工资待遇

**（一）工资薪金**

1.队员年薪金不少于8万元（含单位、个人应缴“五险一金”）。工资随着工作年限、岗位职务调整等逐年递增。工资构成标准：月工资+绩效奖+年终奖。

2.部队退伍入职的，义务兵退伍工龄从第3年算起，下士退伍工龄从第6年算起。

**（二）岗位补贴**

班长岗位每月额外补贴500元，队长助理岗位每月额外补贴800元，副队长岗位每月额外补贴1000元。

**（三）享受待遇**

1.统一办理养老、医疗、失业、工伤、生育等险种和住房公积金，另外，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；

2.提供食宿、服装、被装等；

3.每年享受1次免费体检；

4.每月享受6天假期（不含国定假日），因工作原因未休的给予经济补偿；

5.每年给予1次交通费补贴；

6.在队期间工作表现突出的，可利用业余时间参加函授、电大、夜大、自学考试等多种形式的在职学历教育，B照和C照驾驶证技术培训等，并给予相应的补助。

二、工作性质

主要参与南浔区范围内的基层一线灭火救援相关工作，执行消防大队规定，实行军事化管理、教育、训练和24小时在队驻勤制。

三、招录条件

（一）男性，年龄18—26周岁（2001年5月20日至1993年5月20日期间出生），全日制专科以上学历人员年龄放宽至28周岁（1991年5月20日以后出生），部队退役士兵和具有消防救援专业特长的优先。

（二）**身高体重标准：**身高165cm以上，体重不超过标准体重的30%【标准体重=（身高-110）kg】;

（三）**学历标准：**高中或中专以上学历；

（四）**政审条件：**无违法犯罪记录（由公安机构出具的《无犯罪记录证明》）；

（五）**健康标准:**身体和心理健康，无精神疾病史，无遗传、慢性或传染性疾病，无纹身（如有，纹身直径不得超过2cm），符合体检标准（详见附件2）。

四、招录程序

报名、体能测试、面试、健康测试、录用签约。

**（一）报名。**通过网上进行报名。

**（二）资料审查。**对报名者的上报材料进行审核，审核合格的将予以电话通知。

**（二）体能测试**。体能综合得分高者将优先入取（详见附件2）。

**（三）面试。**从形象气质、入队动机、工作经历、是否还有劳动关系未解除、是否有纹身等方面进行当面了解掌握。

**（四）健康测试。**大队将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和心理测试，心理测试将依托测试软件进行测试，由系统自动评判“合格”或“不合格”。

**（五）录用签约**。经过为期二个月试用期后，办理录用手续，签订劳动合同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，合同期每期一般为2年。

五、报名及联系方式

报名须于6月21日前将电子版（可拍照）：《聘任制消防员报名人员名册》（详见附件1）、个人1寸免冠照片，身份证、最高学历证书、军人退出现役证、《无犯罪记录证明》等材料，发送至563490869@qq.com邮箱。特殊情况的，可提前联系

咨询电话：阴先生15957223119，陈先生13867293499。

六、本公告由湖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南浔区大队负责解释。

附件1

聘任制消防员招录[体检](http://10.1.1.149:9080/rsj/jsp/news_detailchose.jsp?btbh=39118&fldm=401008008)不合格病理

招录对象存在以下病理的，不予录用：

1.风湿性心脏病、心肌病、冠心病、先天性心脏病、克山病等器质性心脏病，不合格。

2.各种血液病，不合格。

3.慢性支气管炎伴阻塞性肺气肿、支气管扩张、支气管哮喘；严重慢性胃、肠疾病；急慢性肾炎、慢性肾盂肾炎、多囊肾、肾功能不全，不合格。

4.糖尿病、尿崩症、肢端肥大症等内分泌系统疾病；各种恶性肿瘤和肝硬化，不合格。

5.有吸毒史、癫痫病史、精神病史、癔病史、夜游症、严重的神经官能症（经常头痛头晕、失眠、记忆力明显下降等），精神活性物质滥用和依赖者，不合格。

6.红斑狼疮、皮肌炎和/或多发性肌炎、硬皮病、结节性多动脉炎、类风湿性关节炎等各种弥漫性结缔组织疾病，大动脉炎，不合格。

7.晚期血吸虫病，晚期血丝虫病兼有橡皮肿或有乳糜尿，不合格。

8.颅骨缺损、颅内异物存留、颅脑畸形、脑外伤后综合征，不合格。

9.严重的慢性骨髓炎，不合格。

10.三度单纯性甲状腺肿，不合格。

11.有梗阻的胆结石或泌尿系结石，不合格。

12.淋病、梅毒、软下疳、性病性淋巴肉芽肿、尖锐湿疣、生殖器疱疹，艾滋病，不合格。

13.双眼矫正视力均低于0.8（标准对数视力4.9）或有明显视功能损害眼病者，不合格。

14.双耳均有听力障碍，在佩戴助听器情况下，双耳在3米以内耳语仍听不见者，不合格。

15. 纹身、肢体功能障碍、单侧耳语听力低于5米、嗅觉迟钝、乙肝病原携带者，不合格。

16. 有躯体化、强迫症状、人际关系敏感、抑郁、焦虑、敌对、恐怖、偏执、精神病等心理不健康者，不合格。

17.未纳入体检标准，影响正常履行职责的其他严重疾病。

附件2

聘任制消防员体能测试项目及标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测试成绩对应分值、测试办法 |
| 1分 | 2分 | 3分 | 4分 | 5分 | 6分 | 7分 | 8分 | 9分 | 10分 |
| 单杠引体向上（次/3分钟） | **2个** | 3个 | 4个 | 5个 | 6个 | 7个 | 8个 | 9个 | 10个 | 11个 |
| 1.单个或分组考核。2.按照规定动作要领完成动作。引体时下颌高于杠面、身体不得借助振浪或摆动、悬垂时双肘关节伸直；脚触及地面或立柱，结束考核。 3.考核以完成次数计算成绩。4.得分超出10分的，每递增1次增加1分。**5.达不到“2个”的直接判定为“不合格”。** |
| 1000米跑（分、秒） | **4′25″** | 4′20″ | 4′15″ | 4′10″ | 4′05″ | 4′00″ | 3′55″ | 3′50″ | 3′45″ | 3′40″ |
| 1.分组考核。2.在跑道或平地上标出起点线，考生从起点线处听到起跑口令后起跑，完成1000米距离到达终点线，记录时间。3.考核以完成时间计算成绩。4.得分超出10分的，每递减5秒增加1分。**5.达不到4′25″标准的直接判定为“不合格”。**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测试办法 | 优秀 | 良好 | 中等 | 一般 |
| 负重登六楼 |  考生佩戴消防头盔及消防安全腰带，手提两盘65毫米口径水带，从一楼楼梯口登至六楼楼梯口。记录时间。 | 1′15″ | 1′30″ | 1′40″ | **1′50″** |
| 拖拽 |  考生佩戴消防头盔及消防安全腰带，将60公斤重的假人从起点线拖拽至距离起点线10米处的终点线（假人整体越过终点线）。记录时间。 | 12″ | 13″ | 14″ | **15″** |
| 备注 | **任一项达不到“一般”标准的直接判定为“不合格”。** |

附件3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招录对象姓名 | 出生年月 | 文化程度 | 身份证号 | 身高(cm) | 体重(kg) | 个人特长 | 常驻地地址、联系电话 | 备注 |
| 1 | ××× | 1997.09 | 中专、高中、职高、初中等 |  | 174 | 52 | 篮球、驾驶 | 浙江省湖州市XX街道（1390571××） | 原XX部队上等兵退役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聘任制消防员报名人员名册